

证券代码：831390

证券简称：宜都运机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湖北宜都运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概述

(一) 变更日期：2022 年 1 月 1 日

(二) 变更前后会计政策的介绍

1. 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2. 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相关规定及“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相关规定，该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无影响。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中“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的相关规定以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的相关规定，该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无影响。

(三) 变更原因及合理性

(一) 董事会审议情况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规定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次

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应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3年4月2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3年4月26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三）股东会审议情况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经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本次变更。

四、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变更。

五、独立董事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

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同意本次变更。

六、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一）采用追溯调整法

上述变更将影响公司利润表中“营业成本”和“销售费用”，但不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比较期间财务报表主要数据的影响如下：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和(2022)年度			
	调整前	影响数	调整后	影响比例
资产总计	197,536,415.56	0.00	197,536,415.56	0.00%
负债合计	76,810,294.10	0.00	76,810,294.10	0.00%
未分配利润	44,148,582.20	0.00	44,148,582.20	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0,726,121.46	0.00	120,726,121.46	0.00%
少数股东权益	0.00	0.00	0.00	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0,726,121.46	0.00	120,726,121.46	0.00%
营业收入	139,165,021.39	0.00	139,165,021.39	0.00%
净利润	29,373,794.62	0.00	29,373,794.62	0.0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373,794.62	0.00	29,373,794.62	0.00%
少数股东损益	0.00	0.00	0.00	0.00%

七、备查文件目录

《湖北宜都运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湖北宜都运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湖北宜都运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6日